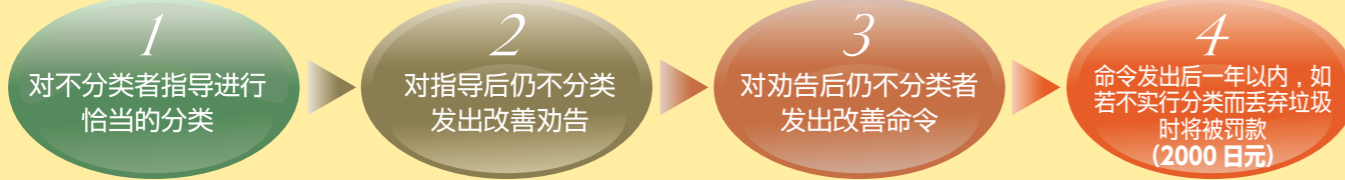


垃圾与资源的分类方法・丢弃方法

分类丢弃 是横滨的规定

对不遵守分类规定者实施惩罚条例制度

条例规定，在丢弃垃圾时，遵守既定的分类区分方法和丢弃方法是市民及企事业单位，企事业单位的义务。对经反复指导后仍不遵守分类规定的市民及企事业单位，企事业单位，自2008年5月1日起实施惩罚条例制度（罚款2000日元）。按下列步骤分阶段进行指导。



* 企事业单位如若不遵从劝告，其单位名称将被公开。

- ◆ 本市职员开封调查未经分类的垃圾袋
- ◆ 以能够分类而不进行分类的人为对象。由于误解等原因而弄错分类时不作为对象
- ◆ 咨询窗口 业务课 ☎671-3819

罐、瓶、塑料瓶的分拣以“手工作业”进行!

【防止混入危险物品】 回收再利用过程中，往往需要通过手工作业进行分拣，存在危险，职员负伤事故频繁发生。



“注射器、针头”
请交给社区医院

【分拣注意事项】 装有食品、饮料（包括调味料、内服药）的物品



- 化妆品瓶作为不可燃垃圾进行丢弃
- 内容物请用尽。金属盖作为小金属类进行丢弃

盖和标签取下作为塑料制容器包装进行丢弃
抽奖贴纸作为可燃垃圾进行丢弃

除在集积场所丢弃垃圾外，资源物也有以下的回收方法，敬请利用。

您居住地区的资源回收箱

回收家庭丢弃的废纸（硬纸板除外）・旧布的回收箱。设置于部分的役所・地区中心・运动中心等。市民皆可利用。详细内容请查看资源循环局主页。



回收再利用中心

各区的资源循环局收集事务所（绿区为长坂谷场地、荣区为荣存放场地）实施的资源物品基地回收。可以将废纸类，塑料制容器包装等资源带到此处进行回收。详细内容请咨询各区资源循环局收集事务所。

关于垃圾丢弃方法、收集、集积场所、动物尸体处理等

不会说日语的人士，请让会说的人士打电话。

收集事务所（星期一～星期六 / 8:30~16:45）

区	电话	传真	区	电话	传真
鹤见区	502-5383	502-5482	金泽区	781-3375	788-0269
神奈川区	441-0871	441-5938	港北区	541-1220	541-1224
西区	241-9773	251-1791	绿区	983-7611	982-7973
中区	621-6952	625-2932	青叶区	975-0025	975-0028
南区	741-3077	741-6492	都筑区	941-7914	941-8409
港南区	832-0135	832-5204	户冢区	824-2580	824-2820
保土谷区	742-3715	742-4931	荣区	891-9200	893-7641
旭区	953-4811	953-6669	泉区	803-5191	803-7951
矶子区	761-5331	754-6109	濑谷区	364-0561	391-4784

大型垃圾的丢弃申请及咨询

对应语言 英语、中文、韩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

互联网受理

大型垃圾也可通过互联网申请丢弃。详情请通过横滨市网站进行确认。
※互联网受理目录一览中没有的物品，请通过电话进行申请。
也可通过手机、智能电话进行申请。



星期一、星期二及节假日的次日，电话将非常繁忙。请错开时间拨打电话，或者利用互联网。为了提高服务质量，将对通话内容进行录音。

受理时间 星期一～星期六（年末年初以外的节假日也受理）
上午8时30分～下午5时

电话申请

通过普通固定电话等进行申请时（收费服务电话）

☎ **0570-200-530**

利用手机及IP电话等的定额制及免费通话等通话折扣服务的人士

☎ **045-330-3953**

受理时间 星期一～星期六（年末年初以外的节假日也受理）
8:30~17:00

分类注意事项

为防止废纸和塑料制容器包装混入可燃垃圾，当垃圾产生时就将其分别放入各自的箱子。

分类工作从「废纸」「塑料制容器包装」「可燃垃圾」开始



可燃垃圾箱

厨房垃圾
塑料制容器包装
脏的纸、铝箔、残留有味道的纸
小型家电产品
洗衣粉

废纸（其他纸张）箱

〔报纸、杂志、硬纸板、纸盒〕以外的纸包装纸、衬纸等
小册子、信封、记事本等
〔报纸、杂志、硬纸板、纸盒〕分类后，分别用绳子绑紧

塑料制容器包装箱

请适当清洗内部

瓶类
杯、袋类
盖子

软管类
网类
缓冲材料类

托盘类
塑料袋・保鲜膜类

收集车火灾屡屡发生!!



请勿将电池内置产品混入“可燃垃圾”之中! 对于不可拆下电池的充电式小型家电产品，请在可燃垃圾日，与可燃垃圾分开装入“其他袋”中丢弃。



请协助进行小型充电式电池（包括便携式电池）“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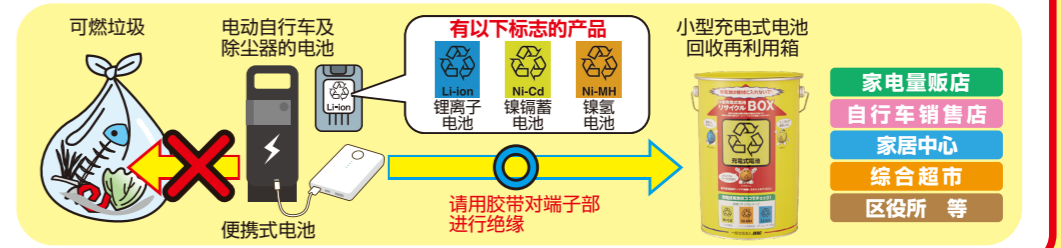
对于小型充电式电池（包括便携式电池），厂家及进口销售企业被赋予自主回收及再利用义务，不可丢弃到集积场所。由厂家等组成的一般社团法人 JBRC 在家电量贩店、自行车销售店及家居中心等设置黄色的回收罐（小型充电式电池再利用箱），进行回收。

设置场所 各区综合办公楼、收集事务所、区民利用设施（部分）、市政大楼、家电量贩店及自行车销售店、家居中心等

回收对象电池 ● 镍镉蓄电池 ● 镍氢电池 ● 锂离子电池 JBRC 会员企业生产的产品（电池厂家、机器厂家、进口厂家）

注意事项

- 请用胶带对端子部进行绝缘。
- 可回收的电池仅限 JBRC 会员企业生产的产品。
- 电动自行车电池的回收场所仅限自行车销售店、区役所、收集事务所等。



混入许多妨碍回收再利用的物品以及有可能造成危险的物品。为了有效利用有限的资源，丢弃时请遵守规章。



请在收集日当天早上 8 点之前拿到垃圾集积场所。
请在垃圾集积场所确认标示的收集日期，并填写在下方。

垃圾与资源物的分类方法、丢弃方法

种类区分与丢弃方法	收集日	主要对象物品
可燃垃圾 请装入半透明的塑料袋内丢弃。(也可以装入半透明的塑料袋扔入带盖子的垃圾箱。) 不可燃垃圾 请用购买时的箱子或报纸等包好，写明品名后丢弃 喷雾罐 请将罐内完全排空后，装入半透明的塑料袋或有盖的容器中丢弃 干电池 请装入半透明的塑料袋内丢弃。(塑料袋内只装干电池。) 塑料制容器包装 适当地冲洗一下容器，去除油污后再装入半透明的塑料袋内丢弃。		厨房垃圾 ※把水沥干 录像带 (CD 等) 玩具, 脸盆, 一次性打火机等塑料制品 小型家电产品 (电话机, 电饭锅等) ※以塑料为主要原料, 未满 50cm 的物品 脏的纸 有碍再利用的纸 酸奶, 冰激凌的纸盒容器 铝箔, 里面贴有铝膜的纸盒 电锅内的里锅属小型金属类垃圾 (30cm 以内) ●电池不可拆下的小型家电产品, 请与可燃垃圾分开装入“其他袋子”中丢弃。
		◆请用纸箱或报纸包好, 写明品名后丢弃。 玻璃类 *玻璃 陶瓷类 荧光灯, 灯泡 ●LED (塑料制) 为可燃垃圾。 化妆品, 药品 (内服药除外) 的瓶子 塑料盖属塑料袋制容器包装
		喷雾罐 (卡式炉气罐, 喷发胶, 杀虫剂等) ※无需打孔 ·请在无火源的安全场所, 将内容物完全排尽后再丢弃。 (如果内容物无论如何无法用尽, 请向资源循环局事务所进行咨询。) ◆筒型的干电池 不能作为干电池丢弃的物品 纽扣电池和充电式电池 → 回收协助站 (如有不明之处, 请向销售店或资源循环局事务所进行咨询。) 锰干电池, 碱性干电池, 一次性锂电池 塑料制的盖子 · 扔进塑料制容器包装里
		◆印有塑料容器包装标识  的物品, 均为对象。 瓶类 洗发剂 · 洗涤剂等 软管类 蛋黄酱 · 牙膏等 杯, 袋类 布丁 · 鸡蛋塑料盒 · 便利商店等的盒饭容器等 托盘类 装生鲜食品的托盘 网类 装蔬菜或水果的网袋 盖类 塑料瓶 · 喷雾罐等的塑料制盖子 塑料袋, 保鲜膜类 塑料袋 · 糖果等零食的包装 缓冲材料类 装电器制品的泡沫缓冲材料 ●什么是容器包装? 盛放商品 (容器) 或包装商品的 (包装), 商品取出 (使用) 后不要的东西。 不能作为塑料制容器包装丢弃的物品 · 塑料制品 录像带, CD, 玩具, 脸盆, 一次性打火机等 → 可燃垃圾 Q 塑料制容器包装需要洗净到何种程度方可丢弃? A 请将蛋黄酱等软管类容器内容物全部用尽, 然后丢弃, 不必用水冲洗。托盘、杯、瓶类容器, 请尽量用洗碗后剩下的水简单冲洗, 然后丢弃。 ·洗内部, 使其不残留任何物品。 ·请去掉塑料以外的部分 (金属 · 纸等)。 ※请用剪刀剪开后重叠或是压扁的方法, 尽量减小垃圾的体积。
		◆装食物或饮料的罐和玻璃瓶 ◆装饮料、酒、料酒、酱油等, 贴有  标签的塑料瓶 罐 ·罐无需压扁 瓶 塑料瓶 ·塑料瓶压扁 除去盖子 · 标签扔进塑料制容器包装 ※主要依靠手工拣选, 因此, 注射针头等请勿放入其中。 不能作为罐 · 瓶 · 塑料瓶丢弃的物品 非对象 ·油漆罐 → 小型金属类 ·化妆品或药品 (内服药除外) 的瓶 → 不可燃垃圾
		◆未满 30cm 的金属制品 (主要物品) 锅 · 水壶 · 烤面包机 · 油漆罐 · 道具类 · 伞骨 · 金属衣架 · 电饭锅内的里锅等 ※测量锅子等直径 (不包括锅子的把手) ※刀具等危险物品 · 请用厚纸等包好并写明品名 含金属以外的部分较多的物品和雨伞的布面 · 塑料面属于可燃垃圾。
		◆请优先向自治会 · 町内会 · 儿童会等实施的「资源集团回收」丢弃。 报纸 ※按类汇总, 用绳子扎紧 杂志 硬板纸 ※折叠后用绳子扎紧 纸盒 (内侧贴有铝膜 → 可燃垃圾) ·洗净之后剪开, 晾干, 然后用绳子捆成十字形 其他纸张 包装纸, 记录本, 切纸机处理后的纸, 糖果等的纸盒, 购物收据, 纸袋, 绘画纸等 放入纸袋 (没有时, 用半透明的塑料袋), 用绳子捆紧, 不让里面的东西掉出来。 不能当作废纸丢弃的纸张 → 属可燃垃圾 (下列以外的纸张类请全部当作「其他纸张」丢弃) 脏的纸 (比萨饼包装纸盒, 汉堡包的包装纸等), 锡纸, 内侧贴有铝膜的纸袋, 复写纸, 印花纸 (烫印用的热敏转印纸等), 感热泡沫纸 (用于点字等加热时就会凸起的纸), 酸奶 · 冰淇淋的纸盒容器, 快餐面的纸盒容器, 洗衣服的纸盒容器, 肥皂的包装纸。 旧衣, 布类 洗后晾干 · 装入半透明的塑料袋里。 衣服 · 床单 · 毛毯 · 窗帘 脏的, 破的, 以及含填充棉的物品属于可燃垃圾。 ※此类物品被雨淋湿后会发霉, 因此请在下一个收集日送出, 或利用资源回收箱等。
		◆超过 30cm 以上的金属制品以及其他超过 50cm 以上的制品 (塑料制品 · 木制品) 为对象。 ※申请处请参照背面一览表 申请制 收费 ※电视机 · 冰箱 · 冰柜 · 空调 · 洗衣机 · 协议会进行咨询。 →委托购买此商品的销售店或新购商品时的销售店回收。 →如果不清楚购买时的销售店, 请向横滨市家电回收再利用推进协议会进行咨询。 ☎0120-014-353 ☎0120-632-515 ※电脑不可作为大型垃圾进行回收。 →因电脑由制造商回收, 所以请直接与各电脑制造商申请。如果是自制电脑等无制造商时, 请向电脑 3R 推进中心 (パソコン 3R 推進 (すいしん) 協会) (☎03-5282-7685) 洽询。部分尺寸物品作为小型家电进行回收。 ※50cm 以下的主要由塑料制成的小型家电制品 (收录音机, 打印机等) 属可燃垃圾。

